

席绢

新版

凉夏校园故事



豆蔻系列

冰淇淋文学
最佳休闲读物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席绢

凉夏校园故事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凉夏校园的故事/席绢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1998.9 (2001 重印)

ISBN 7-5399-1276-6

I. 凉... 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N.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58698号

书 名 凉夏校园的故事
作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袁 华
责任校对 高 隆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江苏徐州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
版 次 2001 年 7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1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276—6/I·1185
定 价 9.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创作意念公开

在校园小说中，我独独偏爱高中生活的故事。

而十七岁与十八岁是我偏爱的年纪。

也许是我本身在经历十七、八岁时，衍生最多感触。在那种困扰的青春期中，有着成长的挣扎；不是大人，也不是小孩，在茧中承受蜕变，过着迷惑而四不像的生活，很难去定位自己是谁。

可是，那也是天马行空、幻想力最盛的年纪。现在想想，其实今日我所出版的作品，最初的意念都是由当年胡思乱想中整理出来的。当年的每一分感动、每一种心情，或者不算故事的小灵感，居然都是我记忆中最深刻的镌镂。写了二十来本小说，不知大家有没有发现我对夕阳的描述颇多？我可是在“鹿中”看了三年夕阳呢！因此，我总喜欢尽自己能力描写夕阳种种面貌，以及透过女主角的心境去写出我的联想。来到台中数年间，我老是坐在美术馆大草坪上，透过柳树去搭配夕阳的颜色。真的

凍
夏
校
園
故
事



好美，夕阳一向给我最深刻的感动。

也曾有一年的时间，晃荡在台北街头，繁忙的城市让我感到被湮没的茫然，常是伫立路口，忘却东南西北，有着流泪的渴望。当然不能不提台北给我的坏记忆是奉送我一辆小车祸，让我年纪小小已能体会些微风湿的感受。多谢哦！台北。

再说回我的故事吧。一直忘了告诉你们，君绮罗会跳崖是我站在“鹿港国中”最高处意念的完成。我怕死，但我喜欢坐在栏杆上体会那种一不小心就会粉身碎骨的刺激（危险动作，请勿模仿）。每当我爬上最高楼，都会幻想跳下去的感觉；当年国三时负责打扫楼顶阳台，我总是那么想。

你们比较好奇的可能是第一本作品的意念来处。高二时，我看了一本有关灵魂出窍的书，忘了书名，只记得其中说的是三毛召唤荷西的过程。那本书引起我对这方面的好奇，看了十来本相关的，有纯学术，有怪力乱神，也有以科学驳斥无稽的书。我各种说法都看，然后存下了这个想法。穿越时空的东西写来要更谨慎些。我因为找不到一个令我信服的着力点去发挥；后来看了倪匡的小说，其中有一本是描写塑像馆的鬼故事（抱歉，又忘了书名！），我才觉得可以下笔了。即使在《交》一书中对时空描述不多，但它却是我下笔的意念。

再谈谈《罂》一书吧。从日本回来后，我有



许多感叹，在山上友人处，独自一人坐在山头，看着触手可及的云，回来就下笔了。《人》的本身很少触动我什么，反而是大自然的景物会令我感动。在高中看夕阳时，我喜欢将草编在戒指套在手上，后来写了一篇《指环》登在《小说族》杂志，后来这便成为《浪》书的故事，形成得有点可怕；因为当年我在台北，几乎天天跑去中正纪念堂，数着八十九阶上去，然后与友人比赛谁可以最先冲下去而不是跌落下去，玩着小命不怕死地冲。幸而今日我依然安在，一把老骨头再也玩不起了。（危险动作，请勿模仿。）

每一本小说的形成，都只为了某一个场景的完成而已，就比如为了让女主角跳崖，我才去写《抢来的新娘》。

至于你们手上这本校园小说，我原先仅只是想充分发挥当年我在班联会所无法发挥的罢了；那是我的一段遗憾，咱们就让小说来弥补吧！不过，后来我才发现，我相当欣赏女主角，因为那种智慧是我所远远不及的；而那种冷静自若，我大概到五十岁才会修炼成正果。

这一本书，就当成我十七岁的梦吧！你们是否亦然？





A



事情,是这么开始的——

在秋风送爽的九月开学时节,第一次的校务会议,贵族化经营的“展锋高级学校”众董事以及众家长会长们一致决议通过一项本年度最大计划;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通过此案,连知会一下那名前去夏威夷度假将在九月三日回来主持开学典礼的校长也没有。所以,可以说在那校长连听说也没有的情况下,她的学校内便已重金挖来一名“联考必胜先师”坐镇校园;目的是为了想将贵族化的学园,再加上风光的升学率来当招牌。

每一个参与表决的人都乐观地想,他们那位美丽的校长虽没参与表决,但百分之百不会反对的,何况校董恰巧又是校长大人的父亲。

实在是太乐观了!所以,在九月三号那场教员早餐会报的火爆场面几乎没炸翻整幢行政大楼。



瞧！此刻每一个可怜的人都抱头鼠窜地在百坪大的会议室中找寻安全的避难处。堂堂的五位董事会成员，十位家长会成员，以及上至副校长，下至工友的百来位教职员，全往墙角疏散而去；空旷的会议桌周围，就剩一位把麦克风砸个稀巴烂的火爆女神龙。

那票身处灾难中的可怜人们终于明白为何校董大人会在昨日以喷射机的速度办好手续，前去喜马拉雅山云游了；原来那位奸诈的老人家早早就料到了会有这种结果，所以脚底抹油溜掉了。

而，校长大人，被封为全台湾最年轻、最美丽、最优秀的女校长——罗澄昀女士，喔，不，人家才三十四芳龄，叫她小姐还是比较妥当些；此刻脸色黑得连包公都自叹弗如，正在大肆破坏触手可及的任何物品。

“我不允许！我不准！马上收回聘书！我不许那个无赖踏进我的学校一步！王秘书！立即打电话叫那个人明天不必来报到，听到没有！”她一双火眼金睛正四下找寻王秘书的踪影，不知她老人家缩在哪一个角落避难，可是怎么扫视也看不到那阿婆蹒跚的身影。

她就不相信有八十公斤“吨位”的女人可以平空消失。

扫视，又扫视！看到的依然是那群抱头鼠窜的教职员以及众董事们！

忽地！会议室的大门轻悄地被打开了来。



罗澄昀的利眼刻不容缓地抛去一道“死光”——居然有人胆敢跑到外面去避难！太不尊重她这个堂堂的校长了！不会有错的，一定是王秘书那个阿婆。

真不幸，屡猜屡不中是美丽校长胸口永远的痛。

站在门口，首当其冲的，是一名穿着“展锋高中”有口皆碑的美丽女子制服的十六、七岁少女。那一脸的安适恬然，视满地疮痍于不见的冷静功夫，教全会议室的“老人”们自叹弗如之余，更是竖起大拇指称赞。

“好了，好了！大家休会五分钟，快出来吧。”躲在少女身后那名五十来岁八十余公斤的阿婆兼秘书很好心地将可怜的人们召了出来。有护身符在，她天塌下来也不怕，救人要紧。

百来人争先恐后地拥出大门，人人在经过少女身边时纷纷投以感激的眼光，脚下像穿了轮鞋似的，溜得非常神速。

“校长，你们母女俩好好聊一聊，要开会时打电话通知一声，我们会在楼下的教学中心吃早点。”最后离去的王阿婆秘书在关上门前，很尽秘书职责地提醒着，并且惹来一记白眼。

母女？没错，她们是母女，而且全天下惟一能克得住罗澄昀这只特级辣椒的人就是她那宝贝女儿。

说起来罗澄昀也乱惭愧一把的。自小到大都是傲视方圆五百里的大美人的她，至今当上



校长也荣登“最美丽女校长”的宝座，以此类推，三十年后她依然可以获得“最美丽欧巴桑”的后冠；不是她自责，实在是天生丽质难挑剔，回眸一笑百花惭！这么美丽的女人，怎么可以生出平凡的女儿？



对！相貌平凡的女儿！这就是罗澄昀愧对女儿的地方。每每看到容貌与自己相似，姿色却差了十万八千里的女儿，她都想感叹造化弄人；如果女儿一点也不像自己，她还可以告医院给她抱错了女儿，但老天连这一点希望也不给她。唉！唉！唉！

一定是因为愧疚没有把女儿生得漂漂亮亮，才会让女儿制得她死死的，对！一定是！所以女儿管得住她，并不是什么羞于见人的事！

罗蝶起拾起地上的几份会议文件，瞄了神游傻笑中的母亲，暂时不予以理会。走到会议桌旁，因为看不到完好的椅子，索性靠坐在桌沿，仔细推敲是哪一条讨论事项让母亲发火。

九月了，夏天的时日步入苟延残喘期，没有理由母亲的火气还那么旺；秋天快来了，天干物燥，小心火烛，她得提醒母亲克制一点，为台湾仅剩无几的森林留一条生路，别动不动就喷火。

哦，有了。想必是这一项。

罗蝶起笑道：“妈，‘他’要来我们这儿教书？外公好神通广大，居然找得到他。连濯宇也一同由K中转来咱们学校，那么明年的升学率就



会是利多长红的消息；这值得你用发火的方式以兹庆祝吗？”

罗澄昀瞪大一双明媚杏眼：“升学率好不好是我的问题，上学期我已重金礼聘几位名师加入阵容，为什么你外公硬要挖他来？他打的什么鬼主题？蝶起，如果你手中有他的电话，请告诉他，聪明的话就别踏进我的校园大门一步，不然我炸弹伺候他！”呼！浪费了好多口水。她连忙找水，却发现触目可及的地方早已无一幸免地成了灾难现场，哪来的水？

“喏。”不愧是校长生养了十七年的女儿，罗蝶起从口袋中掏出一小瓶牛奶给她：“从早餐盒中带出来的。”

“谢谢。”她一口仰尽。

“真的不让‘他’来任教？”

“门儿都没有。”回应则是斩钉截铁。

罗蝶起直起身子来回走着。

“先撇下私人恩怨。要不要听一听我的分析？”

“不听！因为你的‘分析’最后都会说服我，让我被你牵着鼻子走。”好丢脸的行为，捂着耳朵粉饰太平。

“那么，我写成一分万言报告让你过目好了，以班联会的名义，咱们周会报时见，女儿我去找各班班代联署了。”她利落转身，一点也不迟疑地走向大门——

“回来！”很有威严的吼声。



“妈？”她侧身扬眉。

凶巴巴的罗校长很乞怜地问：

“你希望他来任教吗？可不可以不要？”



罗蝶起双手背在身后，缓缓踱向母亲，透过死板的黑框眼镜，她一双精锐如鹰的眸子正盈满笑意与算计。用一种气势压人的方式，绕着校长大人走一圈，一边开口：

“上学期重金聘来的刘荣升只是专任历史、地理，再有邱训平、林庆兴也不过是英文与国文而已。单以各科目而言，我们老师还不够多，不够好吗？升学率是上升了几个百分点没错，但我们要的不只是这样。我们是贵族学校，来入学的几乎全是大富大贵人家子弟，而咱们学校的维持，也是由家长会大方出手而得以优渥运作。创校三十年来，百分之九十的学生也大多出国读书，所以我们无须担心升学问题。在几年前家长们也不介意；反正他们的子弟不在国内升学。所以我们教学方式着重学生自治、倡行领袖精英的培训，由生活起居的约束到社团自理，再到企管方面的商业经营讲座，莫不是为将来学生们接掌自家事业做一些模拟实习；在去年之前，录取率百分之二的成绩是没人看重的。那，母亲大人，校长大人，告诉我，是谁必须为升学率这种‘小事’负责？是谁挑起轩然大波的？”

全天下有比她更没尊严、更加可怜的母亲吗？居然被女儿咄咄逼人的话问得冷汗成河。罗澄昀嘿嘿傻笑，上一回的怒气早被心虚给逼到



九天之外了。

“女儿……女儿……那是……那是……我……”

“那是你，身为一校之尊，去参加全省校长聚会时，禁不起人家小小刺言两句，就发誓三年后要夺下台大各科系榜首，并且升学率高于对方。好巧呀，当时你正好忘了，那个‘对方’是咱们全省排名十大名校，历年升学率皆有百分之七十的顶尖女校。而咱们展锋高中却是少得可怜，一百人去考，有两人上大学已属万幸，其他的全流落到专科学校或出国了。是谁捅的漏子呀？！”

被炮轰得死无全尸的罗大校长，此时已被逼到墙角，凄苦而哀怨地睇凝女儿。

“你怎么可以像他？我带了十七年耶。”

“我要是像你，罗家就完了。不过你也别太伤心，我也不像他。”她将母亲拉到主席位子上：“来，签名，明天让他来吧！我们需要他这名‘联考必胜先师’来帮我们做整体的升学策划。你在每次生气前最好想到，今年的三年级就是你口出狂言要攻下台大状元、榜眼、探花的实践期；既然二十年后校长位置是由我接手，你最好不要让我接掌一向落人笑柄的学校。签吧！”

罗澄昀很认命地签下名字，她那女儿也代她盖了校长印鉴，代表“他”依然会踏入这里，并且有两年时间内不会走了。天啊！没事生出一个精明厉害的女儿做什么？天造孽，犹可为；自作





孽，就不可活了！她多希望长相平凡的女儿也“恰巧”长着一颗平凡的脑袋，但是……呜……都是“他”的错，一定是！不良的基因一定全是来自他！

成功地结束这一役，罗蝶起看了看手表，觉得时间差不多了，走向门口道：

“没事别乱发脾气，我忙得很，没空老往你这边跑。对了，记得在濯宇的转校入学申请书上盖印章，不然他进不来的。”这个只收贵族子弟的学校，少有“平民”入学。

季濯宇是K中奇葩，也是“他”——季鸿范的儿子；情况特殊，希望母亲不会气到忘了还有一个油瓶忘了“拖”进来。

“濯宇的入校，算是这件事中最好的补偿了。一个月没见到他了，不知道你那死人爹有没有让他饿到了。”

在关上门前，罗蝶起展眉而笑：

“明天你不就知道了？”

若要推敲罗大美人校长为何发火地死不让那个“联考必胜先师”入校来的原因，倒也不难猜。

其实也不必想太久，答案就是因为那个超级名师季鸿范，与美人校长罗澄昀在十八年前曾是私奔结婚的夫妻，但在十七年前就立即分手，并且各自挟了一个纪念品回家。在一年间，他们孕育了一对双胞胎儿女，异卵双生的龙凤



胎，早三分钟出世的濯宇随了父姓，而随后出生的女儿则跟了母亲。

爱得火爆狂烈，分手也老死不相往来的彻底。

在十年前学成归国的季鸿范不去大学任教，反而到各个补习班混吃骗喝，居然好死不死，每一次联考都让他教的班级上了个百分之百。一次两次还可以嘘他瞎猫遇到死耗子，但四次、五次过后，他简直由台北红到垦丁，再绕了数圈回来，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有多少名校重金利诱、动之以情，招数使绝了，可就是打动不了他，他老兄依然游走各家补习班，没有定下来的打算。而他那宝贝儿子也是鼎鼎大名，简直是考遍天下无敌手！以一个每半年转一次校，陪老爹云游四海的学生而言，他被奉为“奇葩”，受之无愧。

而在罗澄昀这边，她在台湾读完了大学，又飞到英国修硕士、博士，并且见习任教了数年，回来后由校务主任做起，三年前终于登上校长宝座。

父母老死不相见，身为子女的两人反而没有身受其害。以往在国外时，每年必有一个月，兄妹俩会飞回台湾会面；后来都在台湾了，更好办。

每个月，必然有一天是罗蝶起去与父兄住一夜，也有一日是季濯宇来中部住一宿，各慰藉思念之苦。





这种相处模式，行有十七年了，一“家”四口都很适应，反而是旁人看了心急又跳脚；“旁人”之一就是罗云开老先生，之二就是季思朗老先生。

这罗、季二老俱是人家的老长辈。当年子女私奔，气得跳脚的人是他们；子女匆匆一拍两散，气得吐血的人还是他们，如今他们看不下去了，非要在死之前看他们复合才瞑目，才不枉后半生被小辈们的事老惹得气血狂涌的辛酸。

罗蝶起收到外公与爷爷从尼泊尔发来的传真，眼下一瞄，已然清楚他们两位老人家的把戏。淡淡笑着，眸光由学生会办公室的西方窗口看出去，径自想着事情。

随着钟响，来开完学的学生全向校门拥出。

不久，门被打开，首先走入的是学生会秘书长刘伯扬。已经高三的他，是校长寄予厚望的升学精兵之一，因为上学期父亲来此任教，他才有幸踏入这种完全不同外面体制的贵族学校；因为功课良好，他这学期已被票选为秘书长。

“开会时间还没到吧？”罗蝶起就坐在窗柜上，以逆光的身影面对门口的刘伯扬。惟一的闪光是她黑框眼镜上的阳光折射。

“是……是的，但我先来准备资料。”结巴地说完，他立即坐在会议桌旁，心中扑通扑通地跳着。

不知为何，这个才二年级的罗蝶起就是有

解

一股威仪，冷冷地辐射出周身的光环，让人不敢小觑。先前他还当这所升学率奇惨的学校全是纨绔子弟呢！没料到进来后才知道此地卧虎藏龙，什么人才都有，加上学生会的权力甚大，甚至有时可以大到对抗学校的政策，或家长会的要求；这是他不能理解的。而相对于学生会的充分被授权，举凡校内的社团、活动、体育、联谊、竞赛，甚至校庆，也全由学生会包办，学校只站在督导的立场去提意见；这些都是为了培训学生独立处事的能力。

来了半年，他才渐渐能适应，也才渐渐发现，升学之外，他漏了太多东西；如果没有转来此处，他绝不会发现，在五岁至二十四岁的求学过程中，抽离了书本，他的生命竟空白贫乏得吓人，最精华的岁月竟是这么流失的。所以，他在此，成为一分子，心中有着庆幸与全新的人生观，只是，这个学校的某些校貌依然令他适应不过来。

“呀，会长已经来了，难怪在二年 A 班找不到她。”一名娇脆的声音传来。

不久，四个美丽脱俗的少女鱼贯而入，分别落座。

这是一副天工巧匠难细琢的书画，即使已看过多次，刘伯扬依然有喘不过气的感觉，忙将脸垂下书本中，怕她们见到他的耳根红透。

帅气美的方箏、灵性美的柯盈然、冷艳美的裴红叶和清纯美的江欣依。她们四位都是班花，

